

证券代码：000711

证券简称：*ST 京蓝

公告编号：2025-012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之补充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更正原因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、“上市公司”或“京蓝科技”）于 2025 年 2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了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由于投票方式的选择有误，现予以更正。

二、更正内容

更正前：

“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9、投票方式的选择：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，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、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、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，不能重复投票。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、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，以第二次投票为准。

附件 1：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
（3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，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。

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，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。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，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；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。”

更正后：

“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9、投票方式的选择：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，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、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、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，不能重复投票。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、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。

附件 1：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
(3)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，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。

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，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，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；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。”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补充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。我们对上述补充更正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日